

居民身份证法修正案草案又作三项修改

未登记指纹二代证,有效期内仍可用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记者 崔倩新 霍小光)

记者从正在召开的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获悉,关于修改居民身份证法的决定草案建议表决稿拟交付29日举行的闭幕会表决。与24日提交初审的修正案草案相比,“建议表决稿”又作出3项重要修改,内容涉及公民个人信息保护、新证换领和指纹信息登记等,充分体现对公民权益的尊重和保障。

24日,十一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听取了公安部副部长杨焕宁受国务院委托作的关于居民身份证法修正案草案的说明。为了加强对公民个人

信息保护,修正案草案规定,有关单位和个人泄露公民个人信息,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尚不构成犯罪的,予以治安拘留,有违法所得的,没收违法所得,并处罚款。

24日下午,不少常委会组成人员在分组审议过程中提出,对泄露公民个人信息的行为要进一步加大处罚力度,无论是否有违法所得,均应并处罚款,给他人造成损害的,还应当承担民事责任。

连日来,全国人大法律委员会与国务院法制办、公安部进行沟通,经认真研究后,对上述意见表示赞成,并建议对草案规定作相应修改。

记者发现,与修正案草案初审

稿相比,“建议表决稿”还作了2项重要修改。

一是修正案草案初审稿将原来法律规定的“公民姓名变更”应当申请换领新证,修改为“居民身份证登记项目信息变更”应当申请换领新证,经慎重研究,“建议表决稿”又将这一规定改了回去。有常委会委员提出,我国目前人口流动量大、住址变动频繁,如果按照修正案草案规定,包括住址在内的身份证登记项目信息发生变化都要换领新证的话,可能给群众造成不便,也增加管理机构的工作负担,还是原来的规定比较妥当。法律委员会经研究采纳了这一意见。

第二处重要修改是,明确了没

有登记指纹信息的二代身份证在其有效期内仍继续有效。这次居民身份证法修正案草案的一项重要内容,就是在身份证登记项目中增加指纹信息。在审议过程中,有常委会委员提出,为真正落实指纹信息登记的自愿原则,防止出现有的国家机关以及金融、电信、交通、教育、医疗等单位,只为登记指纹信息的持证人提供相应服务,而对没有登记指纹信息的持证人不提供服务的情况,换句话说,就是为了防止“倒逼”持证人办理指纹信息登记,有必要在法律中明确,没有登记指纹信息的二代身份证,在其有效期内继续有效。根据常委会组成人员审议意见,“建议表决稿”中增加了相应规定。

我驻利比亚大使已返馆

□新华社北京10月28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姜瑜28日证实,中国驻利比亚大使王旺生已于10月28日返回利比亚首都的黎波里。

姜瑜说,当前利比亚迈入了新的历史时期,中方愿同利方一道,在相互尊重、平等互利的基础上,发展中利友好合作关系。

渭河治理开罚单 西安宝鸡咸阳3市被重罚

□新华社西安10月28日电(记者 李华)

记者28日从陕西省环保厅获悉,根据今年调整后的渭河流域水污染补偿收缴标准,西安、宝鸡、咸阳3市因干支流污染超过控制目标值应缴纳的污染补偿款,一、二、三季度分别为4265万元、2410万元、2255万元。虽然呈现逐季度下降趋势,但总计8930万元的环保罚单,是2010年3市因超标而缴纳的补偿金380万元的23倍。其中,西安市的补偿款高达4790万元,占到了总数的53.64%。

据介绍,按照今年新标准,沿渭河流域的宝鸡、咸阳、西安、渭南4市,一旦排入下游城市的污染物浓度超标,每超标一个单位,上游市政府须支付污染补偿金最高将达到150万元,是原来金额的15倍。

母子生活照成电视剧“遗照”获补偿4万余元

□新华社宁波10月28日电(记者 郑黎)

自己的生活照片居然成了电视剧中的“遗照”,浙江省宁波市一市民一怒之下将出品方告上法庭,在法官调解下,近日获得了4万余元的补偿。

今年年初,家住宁波市海曙区的陈先生和妻子在收看电视连续剧《古今大战秦俑情》时,发现妻子和儿子的生活照片在自己毫不知情的情况下,却被用作剧中的“遗照”。陈先生认为对方侵犯了他家人的肖像权,便将电视剧的出品方等5家单位告上了法庭,要求对方停止侵害,赔礼道歉,并赔偿精神抚慰金80万元。

宁波市海曙法院受理了此案,经法官多次开庭审理、调解,近日双方达成和解,电视剧出品方给陈先生家人4.31万元的补偿金,同时电视剧获得了继续使用该照片的权利。



捕获水中“活化石”

28日,黑龙江省孙吴县沿江乡渔民在黑龙江捕鱼作业时,意外捕捞到一条长250厘米,重达207公斤的鲟鲤鱼。鲟鲤鱼主产于黑龙江水域,一般体重50至100公斤,大者可达1000公斤以上,素有水中“活化石”之称。(新华社发)



中组部:孝道将纳入干部考核标准

□据《南方都市报》

深圳光明新区发展和财政局公务员廖某殴打亲生父母一事引起中组部关注。27日,中组部一名工作人员称已“注意到此事”,并表示该部门近期也一直在制订相关文件以加强干部的“德”的培养。他透露,近期将下发一个关于干部“德”的考核的文件,针对“德”制订全面考核标准,孝道等也

包含其中。

今年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出台了《关于做好2011年度中央国家机关及其直属机构录用公务员考察工作的意见》,明确规定“考察对象应当……能够模范遵守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清正廉洁自律”。也就是说,报考公务员,“德”是最基本的条件。

2011年中央公务员主管部门出台了《新录用公务员试用期管理

办法(试行)》,其中规定,对新录用公务员在试用期间的实际工作表现进行考察,发现品德问题不符合公务员行为规范的,也采取相应处理措施。

除上述文件外,目前正在进行的2012年国家公务员选拔中,也加大了对“德”的考察。国家公务员局考试录用司负责人公开表示,对招考公务员的考察在“德”的方面,考生政治品德不良,社会责任感和为

人民服务意识较差将不得录用为国家公务员。

中国纪检监察学院副院长李永忠接受记者采访时表示,“德”应成为公务员考核标准中的一个重要衡量内容,最好评判主体应该是广大民众。因此,在干部提拔录用方面他建议普选,民主方式推选干部是评价“德”的最佳方式,“德”必须借助于选举平台才能得到公认”。

央行就预付卡管理办法向公众征求意见 购买预付卡超万元须实名

□据《北京晚报》

中国人民银行28日发布的《支付机构预付卡业务管理办法(征求意见稿)》规定,持卡人购买记名预付卡或一次性购买不记名预付卡1万元(含)以上时,应使用实名。发卡机构应当识别持卡人身份,登记身份基本信息,核对有效身份证件,并留存有效身份证件的复印件

或影印件。

征求意见稿规定,单张记名预付卡资金限额为5000元,单张不记名预付卡资金限额为1000元;用于小额快速支付领域的电子现金、电子钱包类芯片预付卡资金限额为1000元;具有向发卡机构为客户开立的网络实名个人支付账户充值功能的充值卡资金限额为100元。

记名预付卡可挂失,可赎回,

不得设置有效期。不记名预付卡不能挂失,可设置有效期,有效期不少于3年。用于小额快速支付领域的电子现金、电子钱包类芯片预付卡可不挂失,可设置不少于3年的有效期。

征求意见稿要求预付卡严禁以下充值行为:记名预付卡向不记名预付卡充值;不同发卡机构发行的预付卡之间相互充值;充值卡以

外的预付卡向网络支付账户充值;预付卡向银行账户充值、转账;预付卡和单用途预付卡之间互相充值;电话卡、移动充值卡、公交卡、游戏点卡向预付卡充值。

一份最新的“2011年中国预付费卡行业研究报告”显示,2010年中国第三方支付企业发行的多用途预付卡市场规模为965亿元,预计2013年超过3000亿元。